

安徽省建筑科学研究设计院

建科函(2023)24号

关于组织开展绿色建筑与装配式建造安徽省重点实验室开放基金课题验收的通知

各有关单位、各课题组：

根据《绿色建筑与装配式建造安徽省重点实验室开放基金课题管理办法》相关要求及年度工作安排，现将课题验收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验收范围

2021年通过立项的5项课题，具体详见附件1。

二、提供资料

1. 实验室开放基金课题结题报告，参考格式见附件2，须课题负责人签字及所在单位盖章，内容包括研究工作总结和课题结题简表。

研究工作总结是全面反映本项目研究工作的学术性总结报告，请按照提纲编写，要求简明扼要，实事求是，以学术内容为主，包括课题研究背景、主要研究内容、研究技术路线、研究方法、主要研究技术成果、创新性、考核指标完成情况、研究成果的科学意义和应用前景、学术界的反映和引用、国际合作与交流的情况等内容。

主要研究技术成果应包括《实验室开放基金课题资助项目任务书》中的预期研究技术成果，课题成果考核指标完成情况以第1完成单位是本实验室或本实验室依托单位的成果为准，其他成果可作为课题验

收综合等级评定参考使用。

主要成果证明材料附在课题结题简表之后，包括但不限于论文、专利、软著、标准、著作、奖项、科技成果登记证书、产品测试或检测报告、产品鉴定证书、其他能证明课题实施期内取得的社会及经济效益有关证明资料。

课题结题简表以清单形式罗列研究成果，包括论文、奖项、专利、专著等。

2. 实验室开放基金课题经费使用验收报告，参考格式见附件 3，内容包括经费使用情况及详细说明，经费列支所在单位财务管理部门应核实经费实际支出情况，明确是否属实，签署审核意见并盖章。

3. 经签字盖章的项目任务书复印件。

4. 承诺书，参考格式见附件 4，须课题负责人签字及所在单位盖章。

上述资料按照附件 5 的参考格式进行胶装一式五份，单双面不做要求，不同材料之间用彩色扉页区分，白色封皮，作为验收专家评审使用。资料 1、资料 2 单独胶装 1 份、资料 4 和主要成果证明材料原件 1 份，统一放进档案袋，作为课题验收存档资料使用。

三、有关要求

1. 本次课题验收由实验室组织实施，请各课题负责人及承担单位按通知要求做好项目验收的各项准备工作。

2. 课题验收资料打印胶装前请按照附件 5 参考格式将 PDF 电子版发送至绿色建筑与装配式建造安徽省重点实验室邮箱进行初审确认。

3. 课题验收前，请各课题组准备 15 分钟左右的 PPT 汇报材料，同课题验收资料一起提交至实验室邮箱，并按时参加课题验收会，原则上由课题负责人汇报完成答辩。

4. 不能按期参加课题验收的课题，依据《绿色建筑与装配式建造安徽省重点实验室开放基金课题管理办法》要求，由课题负责人和实验室合作人员共同向实验室提交书面申请（一式三份），参考格式见附件 6，经所在单位审核后报实验室批准，可以申请延期 1 次，申请延长的期限不得超过 1 年，延期后仍不能完成课题任务，实验室有权终止资助，并对已资助经费列支情况按照相关要求进行了核算，情节严重者将追缴已拨经费。

5. 课题验收结果经公示发布后，实验室统一签发《实验室开放基金课题验收合格通知书》。

6. 对验收综合评定等级差者、超期 1 年以上拒不参加验收的课题，或提供的验收资料数据不真实、经费使用弄虚作假或挪作他用等严重行为的课题组，3 年内不得再次申请本实验室开放基金课题，并将课题具体研究情况通报给课题负责人所在单位。

7. 请各课题负责人将纸质版材料于 7 月 31 日前报送或邮寄至实验室、PPT 汇报材料及附件 5 PDF 电子版全套资料压缩打包发送至绿色建筑与装配式建造安徽省重点实验室邮箱。

四、联系方式

1. 联系人：柯工（15155960891）、乐工（18671381673）

2. E-mail: ahjkyllab@sina.cn

3. 通讯地址：安徽省合肥市蜀山区山湖路 567 号 安徽省建筑科学研究设计院（绿色建筑与装配式建造安徽省重点实验室）

特此通知。

附件 1：绿色建筑与装配式建造安徽省重点实验室 2021 年度开放基金课题立项清单

附件 2：绿色建筑与装配式建造安徽省重点实验室开放基金课题结题报告

附件 3：绿色建筑与装配式建造安徽省重点实验室开放基金课题经费使用验收报告

附件 4：承诺书

附件 5：验收资料合并装订参考格式

附件 6：开放基金课题延期结题申请表

